银河证券

关于海益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银河证券作为海益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持续督导,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

一、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一) 风险事项类别

		挂牌公司是否
序号	风险事项类别	履行信息披露
		义务
1	预计不能在规定期限披露定期报告存在被终止挂牌	是
	风险	
2	公司未能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否
3	单方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相关风险	否

(二) 风险事项情况

- 1、海益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ST海益宝"或"公司")原定于2021年8月31日披露2021年半年度报告。因公司目前未启动2021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工作,公司预计无法披露2021年半年度报告,公司存在无法按时披露半年度报告的风险。此外,公司于2021年8月30日披露的《2021年半年度报告预计无法按期披露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25)记载:"(四)定期报告预计披露日期:预计无法披露",因此,预计公司存在2021年半年度不能披露的风险。
- 2、公司未能在 2021 年 8 月 31 日前(含 8 月 31 日)披露半年度报告,违 发了信息披露相关规定,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存在被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 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转公司")采取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

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数据库的风险。

3、全国股转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4 日出具了《关于对银河证券和 ST 海益宝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无异议的函》,同意银河证券单方解除与 ST 海益宝的持续督导协议,相关协议自无异议函生效之日(即 2021 年 8 月 26 日)起解除。主办券商单方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后满三个月,ST 海益宝无其他主办券商承接其持续督导工作的,全国股转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启动终止其股票挂牌程序。

二、 风险事项进展情况

全国股转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4 日出具了《关于对银河证券和 ST 海益宝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无异议的函》,同意银河证券单方解除与 ST 海益宝的持续督导协议,相关协议自无异议函生效之日(即 2021 年 8 月 26 日)起解除。

主办券商单方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后满三个月,挂牌公司无其他主办券商承接其持续督导工作的,全国股转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启动终止其股票挂牌程序。截至目前,尚无其他主办券商承接其持续督导工作。

三、 对公司的影响

如 ST 海益宝未能在 2021 年 8 月 31 日前披露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公司股票将于 2021 年 9 月 1 日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新增停牌事项。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存在被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采取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数据库的风险,如 ST 海益宝在 2021 年 10 月 29 日前(含 10 月 29 日)仍无法披露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公司股票存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

如 ST 海益宝自 2021 年 8 月 26 日起三个月内无其他主办券商承接其持续督导工作,ST 海益宝存在被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股票挂牌的风险。

四、主办券商提示

ST 海益宝存在被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股票挂牌的风险。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请投资者充分关注上述事项及由此产生的相关风险,慎重做出投资决策,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 备查文件目录

- 1、《海益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预计无法按期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 2、《关于对银河证券和 ST 海益宝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无异议的函》。

银河证券 2021年8月31日